

名家名译

爱 玛

EMMA

【英】奥斯丁 / 著

张经浩 / 译

彩色插图本

中国书籍出版社

名译

爱 玛

EMMA

【英】奥斯丁/著

张经浩/译



彩色插图本

中国书籍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爱玛 / (英) 奥斯丁著；张经浩译。
— 北京：中国书籍出版社，2005.4
(世界文学名著经典文库)
ISBN 7-5068-1344-0
I. 爱… II. ①奥… ②张… III. 长篇小说—英国—近代
IV. 1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30756 号

作 者：〔英〕奥斯丁

译 者：张经浩

责任编辑：王 芳

封面设计：李庆伟

执行编委：(按姓氏笔画排序)

马 跃 王慧川 刘 琳 刘 薇 肖玲玲

陈荣赋 杨玉萍 段 治 徐胜华 龚雪莲

爱玛

EMMA

出版发行 / 中国书籍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三路居路 97 号(邮编：100073)

电 话：(010) 51259192 (总编室) (010) 51259186 (发行部)

电子邮箱：chinabp@vip.sina.com

经 销 /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 北京市顺义富各庄福利印刷厂

开 本 / 880 × 1230mm 1/32

印 张 / 12

彩色插图 / 8

内页插图 / 13

字 数 / 343 千字

版 次 / 2005 年 5 月第 1 版 200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 12.00 元

版权所有，翻版必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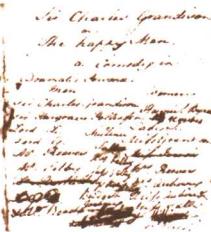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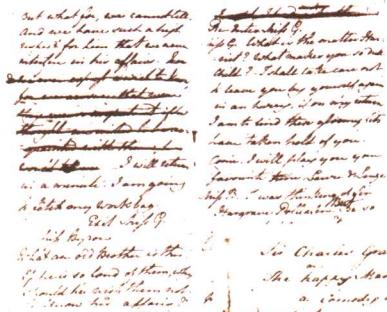


简·奥斯丁画像

简·奥斯丁 (1775—1817)，英国女作家，是第一个通过描绘日常生活中的普通人，使小说具有鲜明现代性质的小说家。简·奥斯丁的小说以其简洁、慧黠的风格及敏锐讽刺的内涵继承18世纪的文学传统，又以其丰富的想象力而拥有浪漫主义诗人特有的敏感性情，从而对照出了在她之前流行的感伤、哥特小说的矫揉造作，使之失去容身之地。她的创作开启了19世纪30年代的现实主义小说高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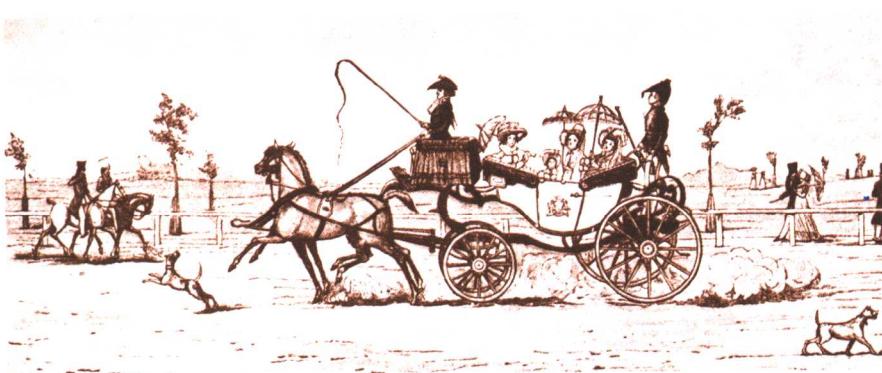
《查尔斯·葛兰狄森爵士》的部分手稿

《查尔斯·葛兰狄森爵士》，又名《幸福的男人》，是简·奥斯丁创作的一部喜剧。这部喜剧作品主要取材于英国小说家塞缪尔·理查森（1689—1761）的同名小说，其中塑造了一个堪称仁义道德典范的主人公。这里所提供的只是简·奥斯丁创作这部喜剧的部分手稿。



哈特菲尔德的原型

图中的庄园名叫 Polesden Lacey，属于英格兰东南部的萨里郡，一直以来都被认为是《爱玛》中哈特菲尔德庄园的原型，哈特菲尔德庄园是爱玛·伍德豪斯的家。



双马四轮大车

这就是《爱玛》中埃尔顿夫人非常喜欢的那种马车，在当时它的确很时髦。



卡尔顿宫的大楼梯间(上)及其大厅(下)

早在《爱玛》出版以前，简·奥斯丁便从四哥亨利的外科医生那里获悉，摄政王(即后来的英王乔治四世)酷爱她的作品，以至他的各地官室都备有一套她的小说。1815年，简·奥斯丁经亨利的外科医生介绍，由摄政王的内侍牧师带领，参观了摄政王的住所卡尔顿宫。当时，她就是在下图所示的大厅里被引荐给摄政王的。内侍牧师向奥斯丁暗示，她可以把她的新作献给摄政王。于是，简·奥斯丁与出版人约翰·默里商洽，决定做一套特殊精装的《爱玛》，由简·奥斯丁题词献给摄政王。





奥斯丁家族部分成员

这些画像及剪影从左上按顺时针依次为：简·奥斯丁的父亲乔治·奥斯丁（1731—1805）、母亲卡桑德拉（1739—1827，娘家姓利）、姐姐卡桑德拉·奥斯丁（1773—1845）、大哥詹姆斯·奥斯丁（1765—1819）、四哥亨利·托马斯·奥斯丁（1771—1850）、五哥海军上将弗朗西斯·奥斯丁爵士（1774—1865）、小弟弟海军少将查尔斯·奥斯丁（1779—1852）。

简·奥斯丁的家庭充满着活跃友爱的氛围。父亲是斯蒂文顿村教区长，他在就神职之前是名学者，也曾是牛津圣约翰学院的评议员，他始终鼓励子女深造。母亲才思敏捷，以能即兴赋诗和演说故事闻名。在六男二女的孩子们中，简排行第七，她和她的最亲密伴侣——姐姐卡桑德拉终生未嫁。奥斯丁全家最喜作戏剧表演以自娱，而且，简的每部小说最初的受众也往往是她的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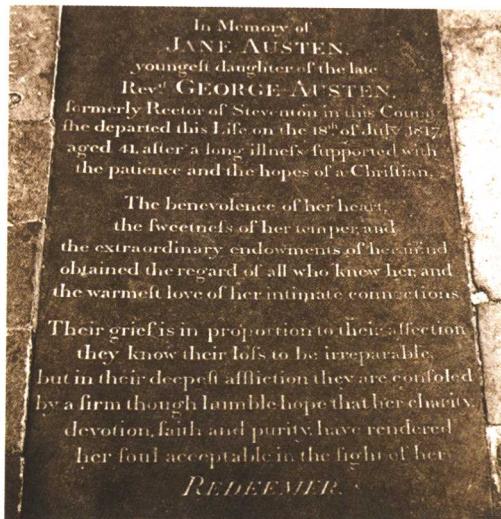


简·奥斯丁在乔顿村的住宅

自从父亲退休后，简一直和父母及姐姐处于不断迁居的状态中。1809年，简的哥哥爱德华在离家乡斯蒂文顿不远的乔顿村为母亲及妹妹们拨出一栋房子以定居。定居以后，简得以重新安心地写作。在这里，她创作了《曼斯菲尔德园》、《爱玛》及《好事多磨》，并且，她还出版了前两部作品及《理智与情感》、《傲慢与偏见》。1817年，因为健康状况恶化，简不得不离开此地移居温切斯特，直至辞世。

简·奥斯丁的墓碑

简·奥斯丁于1817年7月18日晨4时30分谢世，6日后，遗体葬于温切斯特大教堂。图为简·奥斯丁的墓碑，碑文中没有任何字眼儿表明简·奥斯丁作家的身份。这正如她的几部小说以匿名发表一样，她从未想过要靠这些创作来为自己赢得社会声誉，虽然她没有能够成功地保持她从事写作的秘密。



出 版 说 明

为了给读者提供一套世界文学名著的理想读本,我们组织出版了这套名家名译彩色插图本《世界文学名著经典文库》。该文库有以下三大特点:

一、名家名译

名家名译包含两层意思:一层指译者是国内外享有盛誉的著名翻译家;另一层指该译本是质量一流、影响很大、各界公认的优秀译本,代表了该名著在我国的翻译水平和译者的创作水平。我们试图通过这一努力,改变目前国内世界文学名著译本鱼龙混杂,甚或篡改抄袭,令读者良莠难辨、无所适从的现状。

二、图文并茂

每部名著都配以两类插图:一类是正文之前的彩色插图,大多是关于作者、作品和时代背景的珍贵图片;另一类是根据作品情节绘制的黑白插图。通过这些插图,不仅为读者营造出一个亲切轻松的阅读氛围,而且使读者全面、具象地理解世界文学名著的丰富内涵。

三、精编精释

编者在每部译著中系统加入主要人物表、作者年表、世界文学大事年表等内容,配合译者精当的注释,帮助读者扫除阅读中的障碍和学习相关知识,使读者全面、深入、高效地阅读世界文学名著。

希望这套名家名译彩色插图本《世界文学名著经典文库》能成为广大读者相伴一生的良师益友。

内 容 提 要

小说的女主人公爱玛·伍德豪斯年轻、漂亮、聪明，并且有钱，但她特别喜欢为别人做媒，且经常随心所欲，而不是按照情理。哈里特是个私生女，但年轻漂亮，深为爱玛所喜欢。爱玛认为哈里特虽不太聪明，但如果与既无财产又无地位的罗伯特·马丁成双配对未免太过可惜，她一直坚持哈里特应该找一个有地位的绅士为伴的信念。于是，爱玛把哈里特先后介绍给牧师埃尔顿先生和年轻而富有的弗兰克·邱吉尔，结果均出现僵局。埃尔顿先生在追求爱玛无望之余，因明白爱玛的初衷而颇为气恼，他根本看不起哈里特，很快，他娶了富有的商人的女儿；而弗兰克也早已与漂亮高雅但没有财产的简·费尔法克斯私定终身。这乱点鸳鸯谱闹出的笑话，令爱玛着实吃了不少苦头。不过，虽然爱玛在给别人做媒方面没有任何收获，自己却喜获丰收，与十分出色的乔治·奈特利先生结为连理，这虽与她一开始就宣布的终身不婚的誓言有悖，但坠入情网的她，此时已顾不了那么多了。小说最后以有情人终成眷属的大团圆情形而结束。

主要人物表

- 爱玛·伍德豪斯 小说女主人公，哈特菲尔德地区的大户伍德豪斯家族的二小姐，漂亮、聪明，喜好为人做媒，但总事与愿违。后与乔治·奈特利先生成婚。
- 乔治·奈特利先生 小说男主人公，本为爱玛姐夫的哥哥，唐韦尔·艾比地区的主人，性格稳重、诚实，有主见，后娶爱玛为妻。
- 埃尔顿先生 哈特菲尔德地区的牧师，因追求爱玛未果及被爱玛与哈里特撮合而与爱玛结怨，后娶商人女儿为妻。
- 埃尔顿太太 商人之女，高傲、粗俗、爱慕虚荣，与爱玛不和。
- 弗兰克·邱吉尔 韦斯顿先生与前妻所生的儿子，因过继给无子嗣的舅舅而继承大笔遗产。英俊潇洒，但欠稳重，因怕招致亲人反对而一度隐瞒与无财产无地位的费尔法克斯小姐私定终身的事，后得到众人的谅解而与心上人团聚。
- 简·费尔法克斯 贝茨太太的小女所生，后为坎贝尔上校所抚养，与弗兰克·邱吉尔私定终身。
- 哈里特·史密斯 戈达德太太学校里的学生，私生女，但后来认祖归宗。同爱玛是好朋友，也是爱玛做媒的牺牲品。

罗伯特·马丁 以租种奈特利先生的大片土地为生，虽地位不高但人品很好，亦有修养，极为奈特利先生所赏识，后与哈里特结为连理。

泰勒小姐 原为爱玛的家庭女教师，后嫁给韦斯顿先生。

韦斯顿先生 海伯里地区大户，军人出身，后经商致富，娶爱玛的家庭女教师泰勒小姐为妻，其子弗兰克·邱吉尔是他的骄傲。

目 录

第一章	1
第二章	8
第三章	13
第四章	17
第五章	24
第六章	28
第七章	35
第八章	40
第九章	48
第十章	60
第十一章	66
第十二章	71
第十三章	78
第十四章	84
第十五章	89
第十六章	97
第十七章	101
第十八章	104
第十九章	109
第二十章	116
第二十一章	121
第二十二章	129
第二十三章	133
第二十四章	141

第二十五章	147
第二十六章	153
第二十七章	166
第二十八章	173
第二十九章	179
第三十章	186
第三十一章	191
第三十二章	195
第三十三章	203
第三十四章	210
第三十五章	217
第三十六章	222
第三十七章	228
第三十八章	231
第三十九章	241
第四十章	244
第四十一章	249
第四十二章	255
第四十三章	266
第四十四章	273
第四十五章	279
第四十六章	285
第四十七章	292
第四十八章	300
第四十九章	306
第五十章	314
第五十一章	322
第五十二章	327
第五十三章	334
第五十四章	340
第五十五章	348

第一章

爱玛·伍德豪斯简直是个得天独厚的人，又美丽，又聪明，又有钱，不但家里生活舒适，而且性情开朗。她快满 21 岁了，一直过着无忧无虑的日子。

她父亲再慈祥不过，对女儿百依百顺，而她又是一对千金小姐中的一个。姐姐出嫁后，她小小年纪就成了一家之主。她母亲去世很早，对母亲的爱抚，她的印象早已模糊了，可是她的家庭教师是个贤德女人，待她如同慈母。

泰勒小姐到伍德豪斯先生家已有 16 个年头，与其说是他家的家庭教师，还不如说是他家的朋友。她把一对千金看成了宝贝，尤其喜欢爱玛。她们两人亲密无间，胜过亲姊妹。她秉性温和，即使在名义上还是家庭教师时，也从未摆过任何威严。由于她们早就没有了师生关系，便一直像贴心朋友一样相处，爱玛要做什么事尽可听便。她对泰勒小姐的意见是很尊重的，但办起事来主要依自己的主张。

如果说爱玛真有美中不足，那要算她的任性和对自己估计偏高。本来这两个缺点会给她带来许多不快，不过目前情况并不严重，根本就说不上是她的不幸。

后来终于发生了一件事，虽不至于使她忍受不了，但确实使她有些难过。泰勒小姐结婚了！由于失去了泰勒小姐，她第一次尝到了伤感的滋味。在这位好友结婚的那天，爱玛破天荒第一次闷闷不乐地坐着。婚礼完毕后，新娘新郎走了，餐桌边吃饭的只剩下父女俩，不能指望再有第三个人来消磨这漫长的夜晚。吃过晚饭，她父亲像往常一样安然入睡，她只得呆呆坐着，怅然若失。

这件事对她朋友来说，无论怎样看都是一件喜事。韦斯顿先生人品难得，广有钱财，年纪相当，待人热情。爱玛待朋友素来慷慨无私，为促成这门亲事一直尽心竭力，当然甚为得意，可是她因此自找苦吃。泰勒小姐一走，她每天将无时无刻不感到空虚。从五岁起

泰勒小姐就教她，领她玩；她幼时多病，全靠泰勒小姐精心照料；当她身体好时，为了使她过得快活，泰勒小姐费了不少心血：往日的这些好处，16年的这段情谊，她难以忘怀。想到这一点，感激之情是不用说的。伊莎贝拉出嫁后，就剩下她们两人。七年来她们平等相处，不分彼此。想到这一点，她不胜留恋。泰勒小姐聪明，有见识，能干，有涵养，对一家人的性格了如指掌，无论什么事都肯操一份心，对她更不用说，一切都顺着她的心意，这样的朋友和伙伴可谓难得。她认为她是一个可以推心置腹的人，一个真心爱她、无可非议的人。

她怎样来忍受这一变化呢？诚然，韦斯顿家离她家不过半英里，但是爱玛心里明白，住在家里的泰勒小姐变成了半英里外的韦斯顿太太，这非同小可。尽管她聪明漂亮，家境又好，现在仍不免要受心灵空虚之苦。她非常爱她父亲，但父亲当不了伴侣，无论说正经话或闲谈，他都合不了她的心意。

伍德豪斯先生结婚晚，父女年龄悬殊，加上他身体和生活习惯的关系，更不易气味相投。他的健康状况一直不佳，很少劳神费力，没等上年纪就已暮气沉沉。无论走到哪里，别人虽都喜欢他心肠好，脾气好，可是谁也没有夸过他天分高。

爱玛的姐姐出嫁后离家并不远，住在伦敦，只隔着16英里，但不能每天来往。10月和11月夜晚长，爱玛只得在哈特菲尔德慢慢打熬时间，要等到过圣诞节，伊莎贝拉两口子带着孩子来时，家里才会热闹起来，才有人跟她说说笑笑。

海伯里村地盘大，人口多，几乎算得上一个镇。哈特菲尔德虽有单独的草地、树林和地名，实际上也在村子的范围内。偏偏在这样大的一个村子里，没有与她情投意合的人。伍德豪斯家在这里是首屈一指的人家，人人仰慕。她父亲对谁都客气，因此她在本地认识的人不少。只可惜在这些人中没有一个比得上泰勒小姐，连相处半天也难。面对这个不幸的变化，爱玛哪能不唉声叹气，想入非非？直到她父亲醒了，她才振作起来，他的精神需要安慰。他神经脆弱，易于伤感，对于相处日久的人，无论谁他都喜欢，最不愿与他们分离，恨不得天天在一起。女孩儿成婚势必离家，每次遇到这种事他总是不痛快。尽管他女儿婚后琴瑟调和，他对于她的出嫁却从没有表示过满意，一

说起就非常难过；现在泰勒小姐成了人家的人，他又是难舍难分。他考虑问题往往为自身设想多，为别人设想少，因此认为泰勒小姐做了一件大不应该的事，于己于他都不利，还不如一辈子呆在哈特菲尔德快活。爱玛为了不使他烦恼，装得没事一般，有说有笑。可是，到吃茶点时，他再也克制不住，又说起了在吃晚饭时说过的那些话。

“可怜的泰勒小姐！我真巴不得她能回来。韦斯顿先生偏看上了她，真是没办法！”

“爸爸，我可不能跟你一样想。你知道，我不能。韦斯顿先生性格温和，仪表不凡，是百里挑一的人，正该娶个好太太。眼见泰勒小姐有个成家的机会，你总不能拉着她永远跟我们一起看我的怪脾气吧？”

“成家！她那个家有什么好？这儿比她那儿要大两倍，你的脾气可从来就没有什么是不好，宝贝。”

“我们可以常去看他们，他们也可以常来看我们，见面的机会有的是啊！起头的得是我们。他们是新婚，我们应该尽早去一趟。”

“天哪！我去一趟谈何容易。兰德尔斯那么远的路，我连一半也走不了。”

“不，爸爸，谁叫你两条腿走去？要去我们当然得坐马车。”

“马车！这几步路叫詹姆斯套个马他会不高兴。再说，到了那里马往哪儿系？”

“就系到韦斯顿先生的马厩里，爸爸。你别担心，一切都安排好了，昨天晚上我们与韦斯顿先生谈妥了。詹姆斯也不成问题，他女儿就在那里当佣人，他巴不得去兰德尔斯。要是我们想去别的地方，那他倒难说。爸爸，这件事多亏你，汉纳的那个好差事还是你给找的。要不是你提起，谁也没有想到汉纳。詹姆斯对你可感激啦！”

“这倒是我做的一桩好事，这个忙我应该帮。詹姆斯是个可怜人，我绝不能亏待他。我看汉纳一定会服侍人。这姑娘懂礼貌，嘴甜，给我的印象挺好。她每次见到我时，又是行礼，又是问安，那模样很逗人喜欢。你叫她来这里做针线活时，我发现她总是轻轻打开门，从不弄得砰砰作响。不用说，她服侍人一定顶呱呱。可怜的泰勒小姐现在有个熟识的人跟在身边，也算是一大安慰。你看吧，只要詹姆